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04)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深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管理層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預期本集團於該期間將錄得權益股東應佔未經審核綜合虧損不多於2億港元，比對二零二二年同期錄得權益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23.61億港元。預期轉盈為虧主要由於主要項目銷售收入結轉安排集中在今年下半年及該期間內本集團已竣工及交付予買家的物業毛利率及建築面積減少。

面對嚴峻的行業環境，本集團將積極採取多種對策，包括但不限於加強工期管控、加快銷售及回款安排、探討資產證券化等，促使經營業績提升。合約銷售方面，本集團今年上半年錄得未經審核總合同銷售約147.89 億元人民幣，較去年同期上升198.0%，今年下半年將繼續全力推進營銷，加速存貨去化。根據工程進度安排，九個在建項目將於今年下半年竣工，本集團將緊抓工期，確保項目銷售收入按計劃結轉。

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基於管理層對本集團該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並未經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該期間之業績或會受到多項其他因素所影響，包括但不限於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因此，本集團之實際業績或會須予修訂及於需要時有所調整。本公司正在確定該期間之業績，敬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參閱預期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底刊發之本公司該期間之中期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深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呂華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位董事組成，其中呂華博士、王昱文先生、蔡濤女士、徐恩利先生及史曉梅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而李偉強先生、黃友嘉博士及宮鵬教授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